



参加某刊笔会,走进古绣品陈列馆,第一次看到这么多绣品,有点儿眼花缭乱,仿佛许多古代女性站在眼前,个个婉约秀丽,清纯可人。

陈列在玻璃柜里的绣品被灯光照耀,映射出迷人的风采,娓娓叙说着古老而浪漫的故事。那荷包、香囊、绣帕、头饰、枕顶、肚兜儿,包括为孩子绣的围嘴儿、小鞋小帽的后面似乎都站着一位女性,或含羞颦眉,倦慵娇媚,或凝神屏息,饱含深情,一针一线之间,万般风情俱在其中。

关于刺绣的源头,有人说起源于原始社会后期,与原始人祭祀时的文身相关,尽管有几分道理,我还是不愿意将刺绣与原始人的黥面文身联系在一起,野蛮粗犷与文静娴雅原本就不搭界,况且刺绣的细腻与缜密是原始人所不具备的。我宁愿相信民间传说中美丽动人的嫫祖才是刺绣的始祖,更愿意相信,只有婉约宁静的宋代才是中国刺绣最发达的朝代。董其昌《筠清轩秘录》载:“宋人之绣,针线细密,用绒止一二丝,用针如发细者,为之设色精妙光彩夺目。山水分远近之趣,楼阁待深邃之体,人物具瞻眺生动之情,花鸟极绰约凄婉之态。佳者较画更胜,望之三趣悉备,十指春风,盖

至此乎。”这样的刺绣若宋词的清丽柔婉,让人好生向往。

所有女红中,刺绣大概最能表现女性的情愫与个性。旧时,看女性是不是心灵手巧,要看女红,而女红中最为人看重的便是刺绣。王实甫《西厢记》中,红娘夸张生、莺莺说:“一个通彻三教九流,一个晓尽描鸾刺绣。”就是将女性的刺绣与男人的文章相提并论。且不说荷包、绣帕之类含情脉脉的绣品,就是衣物、饰品,绣上娇艳的花儿、游动的鱼儿,也会光彩夺目。

以前生活在乡间,最喜欢看少女们刺绣时的神情,纤巧的手,拿着圆圆的绷框,随着针线上下,一瓣花、一片叶就出现在绣布上。那时候,少女脸上泛起红晕,眼神专注而又迷人,一针一线之间,都可能有个个人儿在心头。常有长者故意问:这是给谁绣的?女孩脸上顿时若丹霞映照,娇羞之态最是妩媚动人。

绣品往往饱含着浪漫的情怀。绣品中的荷包、香囊不单是实用品,往往是情感的表达。民歌《绣荷包》唱出了少女送荷包时的心态:“一绣一只船,船上撑着帆,里面的意思,郎呀你去猜;二绣鸳鸯鸟,栖息在河边,你依依我靠靠,永远不分开。”一件绣品绣好了,女

儿家送给心上的人儿。接到少女精心绣成的荷包,男人会将爱人的心意永远装在心里。

刺绣又是乡村女人永远的技艺,即使成了白发苍苍的老太太,也会用这种技艺将爱传递给后人。乡村孩童的披风、围嘴儿,帽子、鞋袜上,随处可以看见绿油油的叶儿、红灿灿的花儿,当然,更常见的是老虎鞋、老虎帽,还有憨态可掬的小猪、小羊。望着这些绣品,一位白发苍苍,皱褶满面,坐在阳光下,戴着老花镜的乡村老太太就出现了。我的岳母已八十高龄,身体佝偻,行动不便。每年端午节,也还要给儿孙辈绣香囊。戴上老花镜,一针一线绣好,装上香料,一只只杏儿大小、拙朴可爱的小老虎就出现在眼前。据老人家说,拴在腰间可以辟邪。连我这样的老女婿也有一份。我女儿北漂京城,远在数千里之外,老太太每次绣出香囊都要亲手交给我妻子,反复叮嘱,想办法给娃捎去。老太太没想到,外孙女将外婆捎来的香囊视为艺术品,一件件都收藏起来,一天也没佩戴过,说是要作为传家宝永久保存,并晒出图片,在微信上广而告之,不知羡慕多少朋友。

旧时,说起女性才情,常以琴棋书画

俱佳赞之,其实,刺绣才是女性的看家本领。女孩不管出身如何,未出阁之前,做得最多的事就是刺绣,因而,女孩子住的闺房常被称作绣楼,又叫绣阁。《红楼梦》中的稻香村、潇湘馆、蘅芜院,都是曹雪芹笔下的绣楼,大观园中的佳丽们,平时除了诗文唱和,更多的是做女红,做绣品。

唐朝诗人沈佺期的《古歌》中说,“璇闺窈窕秋夜长,绣户徘徊明月光”,把绣楼带入了凄婉忧伤的境地。庭院深深,月光如水,窗幔拢掩,云鬓半露。伴着叮叮琴韵,楼上丽人清泪两行。佳人们在绣楼上以刺绣消磨时光,针针线线,给她们带来感情的期望之际,也销蚀着女孩子的个性。

刺绣是一种纯手工技艺,是农耕文明的产物,又是女性的专利。千针万线之间,最易让人心无旁骛,心静如水。前些年,十字绣大行其道,让很多女性仿佛回到了过去时光,又拿起了针线,埋头刺绣。但十字绣图案都是从网络上来的,没有想象,没有情感,没有心的涟漪,只有绚丽与规整,不再是情感的表达,两相对比,高下立判,这也是我与笔友们喜欢这间刺绣展室的原因。

春天的事就交给春天

(组诗)

邹本峰

我不知道
需要多久才能走进一株草
一朵花的世界
聆听雨水的呢喃
观看细小的嫩芽
从春天结痂处爬出

其实有关春天的信息
已经在传播了
你看蜜蜂正拎着小桶
四处寻找花粉
你看河水已经摆脱冬的桎梏
欢快地流向远方
你看辛勤的农民已经在田间地头
开始布局一场
规模庞大的收获战役

春天是无声的
正如我们不知道
雨水何时随风潜入夜
而桃花又是怎样
把粉红色的娇羞
一夜间挂满枝头
我们刚刚在草地上留下脚印
转眼之间
却不知道什么时候
被一群幼小的精灵抬走

春天的事就交给春天吧
有些秘密无须说破
有些草木 有些花
我们叫不出名字
但是它们 却在
一直生长

盛大和威仪

春天
所有的一切都在发生变化
比如说冰又回到了水
大雁又回到了故乡
比如说浅草开始顶破枯荣
露出鹅黄
一声雷响 千千万万的种子
又重新回到土壤孕育新生

其他的事就不一一叙说了
春天是一种喧哗和使命
某些细小的变化发生
总得需要一些盛大和威仪

养肥一个春天

江面上水平如镜
你看那些年轻的水滴
纵使有风
也不大声喧哗
它们都保持着传统的礼节
一滴滴沿着阳光指引的方向
慢慢地丰腴
一棵草一朵花的内心

春天最能了解春水心事
应该是那群鸭子
你看它们在水中尽情嬉戏
有的时候双脚站在水面上
欢快地拍打翅膀
有的时候一头扎到江水里
我猜想它们一定要探个究竟
江水有多深 有多辽阔
才能养肥一个春天

小巷

青石板为骨
米汤延续血脉
好像几千年的风雨
在这里都得到了还原

小巷连着石桥
多像一位老人
躬着腰平举双手
托举生活
车水马龙 国泰民安
所有的繁华都在这了

小巷也有孤独
小巷的孤寂和悲伤无须说破
好像只需
一壶茶 一把扇子
一个会拉二胡的艺人
夜深人静 灯火寥落
一张弓只要嘶哑着嗓子抖几下
就会拉出一段清瘦的往事

本版邮箱:lnrbffk@163.com
lnrbffk@126.com

刺绣

微小说

智能垃圾箱来了

蒋寒

从清理小广告到排出宠物埋下的“雷”,大家看到,金城一直在为小区的干净整洁忙活着,这不,他又盯上小区里那几十个垃圾桶了……

小区里的垃圾桶,总被几个老人翻腾,有时留下一地翻得乱糟糟的垃圾,被阳光蒸发出酸腐味,有时被风带着乱窜……有人埋怨,有人摇头,金城看着着急,每每经过垃圾桶旁,两眼就冒火。看得见的“雷”,他能排;面对这几个老人,他有点儿束手无策。他向社区反映了情况,不愧是科技时代,“智能垃圾箱”来了!

一排整齐的白色智能(感应)垃圾箱替代了那些东倒西歪的蓝绿黑垃圾桶。旧桶收走后,几个老人也不露面了。金城觉得,难题终于解决了。

一天,金城看见任大姐拎着一袋垃圾站在垃圾箱前发愣……印象中,任大姐从不翻垃圾桶啊!她这是为什么呢?等任大姐拎着垃圾朝小区大门走去时,金城警觉了,尾随着她。任大姐不停地转悠,从东边走到西门,又从南边走到北门,在智能垃圾箱前停下又走过去,金城紧跟着,只见她将垃圾放在一棵树下,坐下就拨起了手机,哭丧着脸说:“我不知道我出来要干啥了。”又说,“这不是超市……”又说,“我也不知道我在哪儿。”

她不是要扔垃圾吗?难道是被智能垃圾箱“淘汰”了?金城笑眯眯地朝任大姐走过去。任大姐见了,就像见了救命稻草:“老金,你可算是来了!”“咋了,你在等我吗?”金城故作惊讶:“为何在这儿等啊?”

“看见你就好了。”一起身,任大姐就看见了树下的垃圾,一下就苦笑了。金城笑道:“等我这个清理垃圾的吧!”任大姐支吾着,慌忙弯腰拎起树下的垃圾。

“智能感应垃圾箱,不知道咋用了吧?”金城提醒她。“嗯……”任大姐委屈道,“那玩意儿中看不中用,你说,扔个垃圾都不会了,让人咋活呀!”

金城盯着她手里的垃圾笑了:“被垃圾箱淘汰了?”“可不,丢死人了。”任大姐在金城面前也不忌讳。

金城鼓励她:“大姐,没那么可怕,走,我领你去扔!”来到智能感应垃圾箱前,金城刚一靠近,分类垃圾箱纷纷弹起了盖!任大姐惊讶地望着金城,张大嘴巴说:“怪了,它们咋认你呢?”

金城得意地说:“我是谁啊,垃圾箱都怕我呀!”“对对对!”任大姐一拍脑袋,“我咋忘了,你是垃圾的克星嘛!”“对呀!”金城不无自豪地笑了。玩笑归玩笑,接着他向任大姐认真介绍起智能感应垃圾箱的使用方法。“那,我试试?”任大姐小心地走近感应垃圾箱,刚一靠近,真就自动弹起了盖,吓她一跳:“嘿,之前它们咋不认我呢?”

“之前你是走近积分刷码箱了,这是自动感应箱,每一排垃圾箱旁都有感应箱和刷码箱,况且这旁边还有红绿蓝的辅助按钮,你多扔几次就明白了……”

听金城这么一科普,任大姐如释重负,赶紧将垃圾按分类扔了进去。“这回知道了,回家吧?”金城又提醒她。

这时任大姐的手机又响了:“闺女,我们住哪栋楼啊?”金城乐得满脸都开了花,他拽了拽任大姐的袖子说:“我送你回家!”

一向怕“城市森林”的金城,对小区这片“小林子”却是门儿清。他将任大姐送到楼下。任大姐拱手相谢:“我被垃圾淘汰了,又被你捡回来了!”

“都是邻居,就得互帮互助,跟上时代!”
“可不嘛,跟不上时代,人就离垃圾不远了……”任大姐的感慨,让金城的心有些沉重。是啊,无论谁都要跟上时代啊!



节气风物



微雨众卉新,
一雷惊蛰始。

桃花开在惊蛰时

管淑平

南宋女词人严蕊曾这样描写桃花:“道是梨花不是。道是杏花不是。白白与红红,别是东风情味。曾记,曾记,人在武陵微醉。”

她先是将桃花与梨花、杏花巧妙地进行一番比拟,接着细致地描写了一树桃花的两种色泽,最后以“武陵桃源”的典故结尾,又以“醉”字言情,桃花的模样便顿时变得清晰起来。

按照“二十四番花信风”来讲,桃花开在惊蛰时节,是惊蛰第一候,要比迎春花晚开一个月。尽管,看起来似乎有些姗姗来迟,但是这并不影响我对它的喜爱。在我的心里,一直觉得,每每桃花绽放,春天才正式拉开序幕。

和往常一样,今年也是在看到了桃花之后,我才确认北方的春天是真的来了。那是开在大学校园小路两旁的一棵树桃花。左右对称,相互映衬,点缀着美丽的校园。刚经历了第一场春雨的洗礼,那道路两旁的一棵棵桃树便挂满了粉色的花朵。那花朵,有的已经嫣然绽放,在枝头露出笑脸;有的半开半合着,沾着雨露,娇滴滴的;有的还是一个花苞苞,将绽未绽,有些腼腆,十分惹人喜爱。

就色泽而言,桃花之色有别于梨花的雪白,不同于杜鹃妖艳的深红,也不似杏花那样白中带着一抹浅红,浅红中映衬着淡淡的白色。虽然梨花有梨花的清秀,杜鹃有杜鹃的迷人,杏花有杏花

的娇艳,然而,嫩红嫩红的桃花却显得尤为可爱。瞧呀,一片片的桃树,一簇簇的桃花,无形之中给人一种盛大的气象。一朵花儿接着一朵花儿,星星点点,连成一片,如同花的海洋。

率真而自由,灿烂而热烈,应是桃花之性。连忧国忧民的杜甫也颇为喜爱,曾有诗云:“桃花一簇开无主,可爱深红爱浅红。”那样一种浓淡相宜的搭配,让人突然眼前一亮。那些深深浅浅的记忆,似乎都被桃花深深浅浅地填满了。桃花,应是人间明媚三月天的化身,以花开的方式,成为春天的一道景致,明媚着,也纯粹着。

我与桃花颇为有缘。我家所在的村子,因桃树较多,春来时节,村子就成了桃花的天下,小村因此也叫桃花村。我常常想,这大概就是大自然与家乡的一种默契,桃树为家乡人送来芬芳,人们以它的名字作为村庄的名字,也记住了它低调而无私的奉献。

在我老家的东边不远处,也有一片桃林。每当春天来临的时候,我常去桃树下玩耍,有时是母亲陪着,有时是我独自一人。于是,桃树、桃花,在默默里便成了我的朋友,尽管没有语言交流,但风儿吹过,那些芬芳让我懂得,它们也如我们一样,有着各自的忧悲喜乐。

风儿轻轻地吹着,蜂蝶悠悠地飞舞着,桃花幽幽地香着,我幼小的心灵也随着清风,随着蜂蝶,随着桃花,在不知不觉中变得明媚起来。

三月的花泥

(外一首)

王妍丁

爱与不爱
只有风知道
三月的花泥醒了
是谁为我带来了
春暖花开

那些在黑暗中依然闪亮的光泽
我还能够成为岸吗
点燃一粒星火
它是那么微弱
你也许只能暖手
而我的心却是烫的

月圆月缺
真的没有人会喜欢泪水
微笑吧
也许只有一个春天的距离
就在今晚此时

我守住第三个台阶
你来的时候
别忘了要轻轻地叩门
小心吵醒了一个
叫烦恼的人

一棵草的力量

多么厚的冻土
都抵不住一棵草的力量
据说几千万年
才修成一粒草籽

我于是喜欢在草下站立
在草中安歇
在草里思想
看吃草的羊一茬一茬
走向婚姻

谁让我还寄托着明天的
希望 发黄的插页上
一片蓝色的湖泊
多年前我抚摸过的
那只羊 已老成书中的一盏灯
回忆,其实是
一种幸福的燃烧

我只想生一个
草一样茂盛的孩子
让他延续
我生命中剩余的钙质

一棵草的夜晚
多的是生长的疼痛
也许最终
我们都不能证明什么
就像爱